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订对照表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拟将《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做如下修改：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562.424 万元。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062.4220 万元
第十八条 公司的股份总额为 26,562.424 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八条 公司的股份总额为 26,062.4220 万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原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通过。

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后续备案等手续，本次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内容为准。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0 月 12 日